

征集工作简报

第九期

浙江省国防科工办军工史
资料征集办公室

一九八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目 录

- 一、浙江省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人民兵工的生产情况（征求意见稿）
- 二、关于对我办起草的“二战”时期我省人民兵工史料一文请予补充修改的函

浙江省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人民兵工的生产情况（征求意见稿）

为征集我省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以下简称“二战”时期）人民兵工的史料，我们先后走访了二十个市地县，召开了三次座谈会，函调了四十多个单位和部门，基本摸清了在“二战”时期省内各地的农民暴动、中国工农红军十三军、闽浙赣苏区在浙部分以及红军挺进师等的兵工生产情况，已征集到六十多万字的资料和四十张实物照片。现将有关史料综述如下：

一、“二战”时期我省各地农民暴动时的兵工生产史料。

一九二七年四月与七月，蒋介石和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中国共产党面对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大屠杀，于八月七日在汉口召开了中央紧急会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检查党中央过去工作中的错误，制定新的路线，确定今后工作的方针，改组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了瞿秋白代袁党中央提出的《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以及《最近农民斗争决议案》等重要文件，清算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毛泽东在会上强调指出：今后党“要非常注意军事，须知政权是枪杆子中取得的”。会议确定了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总方针，并具体决定在湖南、湖北、江西、广东四省举行秋收起义。中共浙江省委坚决贯彻了党中央的“八七”会议精神，决定在全省各地领导农民举行武装暴动来反抗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建立工农革命武装。自一九二八年五月至一九三〇年五月，在党组织的领导下全省先后有永康、诸暨、武义、兰溪、开化、宁海、天台、仙居、临海、奉化、永嘉、乐清、瑞安、文成和温岭等二三十县农民相继举行了武装暴动，队伍少者几百，多者数千，声势浩大，给当地国民党反动统治和封建势力以沉重的打击。

全省各地农民举行武装暴动的武器来源，除了筹款购置，收集封建地主武装、股匪和反动军警的武器以及征集民间土制武器外，其一很重要途径是，党组织发动或雇佣民间工匠，建起小型、分散、多点的兵器制造场所，赶制各种土兵器，进行自我武装。已掌握的有：

- 1、兰溪县农民暴动的兵器制造情况。一九二八年八月，浙

西特委和兰溪县委根据中共浙江省委的指示精神，积极领导兰溪县农民进行了暴动。参加暴动的有一千四百多人。为了解决暴动武器缺乏的困难，各地党组织和暴动队伍就自己请工匠制造，如朱家村先后请了四名铜匠，在朱家村的四份厅和香火厅等处制造了铜枪三十多支和一批锡弹、尖刀等武器；上金和金钟村请了一名铁匠在上金村的小厅里制造了长、短火药枪二十多支和竹叶枪十二把；莲塘岗村请来一名永康铁匠制造了十多支鸟枪和十多把大刀；范山头村请了一名铜匠制造了短枪二十支。此外土枪所用火药全部由自己土法配制。有的农军还将毛竹削尖用桐油煎硬作为武器。

2. 永（康）武（义）农民暴动的兵器制造情况。一九二八年十月，党组织领导永康、武义两县农民举行永武暴动。所用武器除农民现成的鸟枪外，另由中共永康县长安区委负责人倪云腾统一负责筹制。制造场所分散各地，如武义县北乡区委书记洪金贤委托王村铁匠黄松虎打制红缨枪四百余把，沙溪党支部书记魏顺汉转托八字墙老汉制造两响头手枪五十支，南仓党支部书记郑有兴在沙溪大栗店制造黄檀炮三门。

3. 永嘉农民暴动的兵器制造。一九二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党领导永嘉县西溪农民暴动，大多数暴动队员所用武器是鸟枪、梭标、大刀和“里猫弹”（野火弹）等土制兵器，全部是自己雇人制造的。

4. 永（加）瑞（安）平（阳）三县农民暴动的兵器制造情况。一九二八年六月，党领导永、瑞、平三县农民举行联合暴动。为解决武器缺少的困难，一九二九年先在瑞安县城西门，后转移到仙降区阁巷村一个靠海边的草屋里，建立了兵器制造场所，仅在西门就制造了大刀七八十把，长矛、匕首各百十来把。制造工人是我党雇

来的二名铁匠师傅。为运输这些兵器，我党专门组建了一支二十多人的青年队，其主要任务就是把打制出来的兵器装入麻袋，加以伪装送往山上的赤卫队手中。另外，在纳岭、陶山区的山上，还建立了修理枪械的场所。

5. 遵昌县天堂牛头山农民暴动的兵器制造情况。一九三〇年六、七月，党领导东乡等地农民举行天堂牛头山暴动。事先请来铁匠在祥川（张村）~~戏~~台建起了两个打铁炉，打制土枪，同时把农民原有的鸟枪进行修制，并用财主家缴获的锡器熔制了一批锡弹，为武装暴动提供了武器。

6. 仙居县农民暴动的兵器制造情况。一九三〇年，仙居南乡农民为反对国民党土地陈报，在浙南红军游击队的发动下，举行了大暴动，涉及七个乡一百一十多个村庄，有数千农民参加。在暴动的基础上，组建起了五个武装连队。以后又以武装连队为核心，带动近二千农民攻打了仙居县城。暴动前，党组织就积极设法筹集武器，除靠“借”、“缴”武器的办法外，主要是自己就地制造。各村请来铁匠，制造土枪、土炮、背刀、红缨枪等武器。如姚岸、塘园二村，各请来十多名造枪老司务，化数月时间，共制造土炮四门（每门一次可装火药一二斤），火枪三十五支，并打制了大批背刀。他们用这些武器，在同年四五月，就率众开赴临海县，配合临海农军武装参加了反抗国民党土地陈报的斗争。

这些武装暴动中，使用的大部分武器虽是自制的土兵器，但对国民党反动派为代表的封建势力给予了沉重打击，各县反动当局均纷纷告急，惊恐万状，地主豪绅闻风丧胆，使国民党反动统治工具——省防军和警察队伍疲于奔命，到处挨打。如一九二八年五月二

十六日，宁海县^亨农民暴动，在“虎陇头”战斗中，农民武装就用土枪猛烈射击，打得有精良机步枪武装的省防军一个连队狼狈逃窜，农民武装取得了辉煌成果。同年八月二十日，兰溪县甘溪区一百三十多名农军用土枪等自制兵器，在朱家伏击国民党省防军二十余人，毙敌一名，缴枪一支。同月二十九日晚，永嘉县霞渡潭的农民暴动队伍仅用一颗自制土炸弹（里猪弹）攻克了一个伪警察局，迫使在所全部敌人缴械投降。仅举以上数例，就可说明当时自制的土枪、土炮、大刀、长矛等兵器虽然比较简陋，但在对敌斗争中它同样发挥了较大的威力，为整个革命事业谱写了光辉的篇章。

二、红十三军的兵工生产史料。

在全省各地农民纷纷进行武装暴动的基础上，一九三〇年三月九日，成立了浙南红军游击队总指挥部。同年五月，根据党中央指示，正式组建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三军，这是当时中央军委领导下编入正式序列的全国十四支红军之一。红十三军最盛时期共有六千多名指战员，下辖三个团（后改称师），斗争遍及浙江省南部的十多个县，直到一九三二年斗争受挫失败，历时四年，沉重打击了国民党反动统治。

红十三军的武器，除了依靠夺取反动军警、监警、地主和土匪武装，购置以及战斗缴获外，主要还是依靠各级党组织发动或雇用乡间的能工巧匠自己制造的。从征集的资料来看，当时自制土兵器场所遍布十多个县，与先期农民暴动的兵器生产相延续。如红十三军一团（师）共有二千一百多名指战员，拥有步枪七百余支，土枪和各种火枪六百七十支，其余人员都使用大刀、长矛。可见当时有半数以上红军战士是使用自制兵器的。红一团（师）主要活动在永

嘉、瑞安、文成三县境内，在永嘉县境请铸犁师傅用铁水浇铸俗称“猪娘炮”的土炮，炮身长约1.2米，炮膛内径25毫米，重约20公斤，一人就可扛着行军，两人抬在肩上就可发射，比较轻便，杀伤力又较强，受到红军欢迎。另外，还生产爆炸武器“里猪弹”，将土硝等火药连同导火索，用棉花把它卷起来，然后再用油光纸包扎结实，使用时只要引燃导火索即炸，有一定的杀伤力。在瑞安县后李村，该团还组织了五个铁匠打制了一批斩马刀、匕首和红缨枪等兵器。在瑞安县高楼区和桥岭区，分别生产了一大批猎枪、手雷、机枪炮和土枪，其枪管材料和部分另配件，由温州、丽水和上海等地设法搞来的。在文成县境，该团从泉州聘请了造枪师傅多名，在郭山张匡教等家设置八座铁炉，铸造机枪，精锻刀标一批。二团（师）从温岭县青屿乡大球村雇用铜匠高糖为部队制造快慢机和“土快五”各十余支，坞根乡下洋村铜匠也为部队造过同类枪支。在天台县境内，该团通过地下党聘请铁匠打制了一批短刀和斩。三团（师）在永康、缙云县境，也设有分散的小型兵工制造点，生产了一大批土制兵器，基本上满足了该团红军战士的武装需要。如一九三〇年夏元，该团在永嘉县英区方岩乡先益村的兵工生产点，共有近十名铁匠师傅，七八十名村民参加兵器制造，共生产了“猪娘炮”二门，双管土炮十六门，红缨枪百十把，朴刀近百把等。红三团在攻打缙云县镇时，全部用上了，发挥了很大威力，多次打退了敌人的反扑，给敌以重创。在英区桐坑村也有红三团的兵工制造点，生产过土枪、红缨枪、马刀，炼过土硝，配制炸药等。

三、闽浙赣苏区在浙的兵工生产史料。

一九三一年春，已形成为包括福建崇安、浙江开化、安徽婺源（今属江西）、江西弋阳、横峰等二十六县在内的闽浙赣革命根据地。红军主力有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一九三二年四月十六日，赣东北省委军委主席邵式平、军长周建屏率红十军五千人，第二次攻打浙西战略要地开化县华埠镇，取得胜利，为开化一区苏维埃的建立，开创了局面。五月，即开展了打土豪分田地的群众运动。在土改的过程中，乡苏维埃发动群众收集铜铁，制造了一批红缨枪等武器，给贫农团每人一把，武装自己，保卫苏维埃。

一九三五年一月方志敏率领的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在皖赣边界的怀玉山地区遭敌人优势兵力的围攻而失败。国民党集中兵力，对皖浙赣苏区日夜清剿，根据地遭受严重破坏，红军部队处于十分困难的境地。但边区军民并没有被敌人所吓倒，他们在党的领导下，转入丛山峻岭，开展了艰苦卓绝的游击战争。一九三五年五月中旬，在开化县长虹乡库坑村建立了开（化）、婺（源）、休（宁）中心县委，并早在三月，已在库坑村天堂山庵秘密建立了以制造、修理枪支、长矛、大刀为主的兵工厂，共有五六个人，负责人系江西人，称德兴佬。兵工厂主要生产大刀，六七寸长的匕首和木壳枪以及火枪。木壳枪一次只能装一粒子弹，所用子弹也是自己土制的。生产规模一天能造大刀和匕首十二三把，枪一到二支。生产工具除炼铁的炉子外，主要是手工工具，生产用的原料如木炭、铁料等均由老百姓筹集送来的。兵工厂总共开办了二年左右时间，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农历）敌人发动对我大规模“围剿”时，被敌烧毁。

四、中国工农红军挺进师的兵工生产史料。

红军挺进师于一九三五年初成立并进入浙江，先后在浙西南、浙南、浙东等三十多个县内坚持游击战争，直到一九三七年九月中旬与国民党浙江省当局签署停止内战，共同抗日的和平协议止，历时三年多。挺进师由闽浙赣边区挺进到浙江时，随军有一个军械组，共有六七个人员，配有钳子、锉刀、榔头等一般铜匠所用的手工工具，主要为部队修理各种枪炮，排除故障，配制另部件。该组还带来了赣东北根据地有关制造手榴弹、地雷、子弹和大刀等武器弹药的技术资料以及图样等，准备在浙江建立兵工生产基地。一九三五年八月十一日，挺进师在遂昌县王村口建立了师部基地。十三日在王村口区后塘村办起了军械所、被服厂和后方医院。军械所添置了炉子等一些设备，搞来了钢铁等原材料，积极筹划兵工生产。但以后由于国民党大批军队“围剿”，基地受损，军械所仅立足四十二天，只搞了一些武器修理，兵工批量生产没有搞起来。由于战斗频繁，武器弹药的缴获较多，同时部队减员也多，加上长期处在游击状态，因此，部队领导决定把军械所撤销，军工人员全部编入了战斗部队，最终兵工生产没有搞成。

关于对我办起草的“二战”时期
我省人民兵工史料一文请予补充修改的函

根据中国军事工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的布置，我办从去年九月着手开始征集我省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人民兵工的史料。

在各市地县党史办和不少老同志的大力协助支持下，已征集到不少文字和实物照片等资料。现整理了一份《浙江省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人民兵工的生产情况》（征求意见稿），敬请各有关部门和熟悉情况的老同志修改补充，以便这部分史料更加充实可靠。补充修改意见请直接寄往杭州市保俶路227号我办，不胜感激。

浙江省国防科工办军工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一九八七年四月二十二日